湖南省职业院校技能竞赛组委会

关于做好2025年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裁判员及纪律监督员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教育（体）局、普通高等学校:

根据教育部《关于印发〈2025年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实施方案〉的通知》（教职成函〔2025〕4号）和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执行委员会《关于推荐2025年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裁判员及纪律监督员的通知》（赛执委函〔2025〕5号）要求和湖南赛区工作安排，现就做好2025年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裁判员及纪律监督员推荐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基本条件

1.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素养、高度的责任心和敬业精神、过硬的心理素质，坚持原则，作风正派，认真负责，廉洁公正。

2.熟悉赛道涉及相关专业（职业）领域相关理论知识和操作技能，具有丰富的教育教学经验，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职称）、高级技师职业资格（一级）。

3.在职且年龄原则上不超过60周岁，身体健康，无不良记录。

4.本人自愿，且获得工作单位支持，能够按要求完成指定任务。

二、业务条件

（一）裁判员

在赛道涉及专业（职业）领域具有较高的学术造诣，熟悉该领域技术研发、成果转化及国内外发展动态。近五年内应至少具备以下条件中的一项:

1.为省级及以上科研或教学成果奖励的主要完成人;

2.参与完成国家级科研项目（排名前五);

3.省级及以上科研项目的主要负责人（排名前三);

4.参加争夺赛相关专业（学科）教育教学类竞赛获省级一等奖或国家级铜奖（三等奖）以上奖励，或指导学生在争夺赛相关专业（学科）竞赛或综合性竞赛中获省级一等奖或国家级铜奖（三等奖）以上奖励;

5.主持国家在线课程、国家职业教育资源库项目;

6.主编省级及以上重点教材、规划教材;

7.科技成果转化实绩突出，取得重大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获得过省级及以上科研成果推广表彰;

8.作为第一起草人，负责相关专业（职业）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的制订（修订）工作，并负责其中主要技术内容的撰稿或实验（训）验证工作，且该标准在相应范围内得到实施应用;

9.承担过省级教育行政部门组织的教学改革研究项目。

（二）纪律监督员

1.具有较强的法律法规意识，熟悉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相关情况。

2.具有纪律监督、纪检工作经历（经验）者优先考虑。

三、推荐程序

裁判员和纪律监督员推荐工作通过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专家管理系统（以下简称“大赛专家管理系统”）进行。系统链接：http://39.105.118.238:8092/site/login。

（一）裁判员

1.已入库裁判员

已入大赛裁判库裁判员，无需注册，但需再次登录大赛专家管理系统完成个人信息更新，确认无误后导出并打印《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裁判员推荐表》（见附件1，推荐单位一栏为省教育厅），经所在单位审核盖章，于2025年7月13日前完成系统提交。

2.拟新推荐裁判员

（1）个人填报信息

各市州、高等学校组织拟新推荐的大赛裁判员登录大赛专家管理系统，在大赛专家管理系统开放时间内完成个人账号注册并填报裁判员信息。系统开放时间：2025年7月2日-7月13日（7月2日10时开启大赛专家管理系统，7月13日24时关闭）。

（2）提交填报材料

拟新推荐的裁判员按照“信息填报—导出并打印《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裁判员推荐表》（见附件1，推荐单位一栏为省教育厅）—加盖个人所在单位公章—上传加盖公章的推荐表扫描件PDF版—提交”的流程完成网上申报，被推荐人仅限申报一个赛道的裁判。

各市州、普通高等学校将《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裁判员推荐表》（加盖工作单位公章 PDF 稿）和《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裁判员推荐汇总表》（附件 2，转换成可编辑 Excel 表）于 7 月 13 日前发省赛组委会办公室秘书处邮箱（HNzyjnjsmsc@163.com）。

（3）审核上报

省赛组委会根据相关条件审核拟推荐裁判员名单，按照“信息审核—统一上报”的流程完成裁判信息审核上报。

（二）纪律监督员

1.推荐

各市州、普通高等学校根据相关条件推荐大赛纪律监督员，填写《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纪律监督员推荐汇总表》（附件 4，转换成可编辑 Excel 表），于 2025 年 7 月 7 日 12:00 发省赛组委会办公室秘书处邮箱（HNzyjnjsmsc@163.com）。

2.个人信息填报提交

拟推荐的大赛纪律监督员在规定时间（2025 年 7 月 8 日-7 月 15 日）内登录大赛专家管理系统注册个人账号并填报相关信息，按照“信息填报—导出并打印《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纪律监督员推荐表》（附件 3，推荐单位一栏为省教育厅）—加盖个人所在单位公章—上传加盖公章的推荐表扫描件 PDF 版—提交”的流程完成网上申报。

各市州、普通高等学校将《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纪律监督员推荐表》（加盖工作单位公章 PDF 稿）于 7 月 15 日前发省赛组

委会办公室秘书处邮箱（HNzyjnjsmsc@163.com）。

（3）审核上报

省赛组委会根据相关条件审核拟推荐纪律监督员名单，按照“信息审核—统一上报”的流程完成纪律监督员信息审核上报。

四、有关要求

1.各单位要高度重视，认真对照《纪律监督工作管理办法（试行）》《裁判工作管理办法（试行）》等大赛制度规定的推荐条件、推荐程序及时间安排进行推荐，要明确专人负责，按时完成推荐工作。

2.各单位要严格落实推荐裁判员、纪律监督员基本条件和业务条件，加强相关材料审核把关，确保推荐质量。

3.各市州、普通高等学校要结合专业开设现状，根据2025年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赛道简介，推荐裁判员应覆盖到本地区、本校开设专业对应的所有赛道。每市州、每所高职学校原则上推荐裁判员不少于15人（本地区、本校开设专业对应的各赛道不少于1人）。本科学校根据实际自行确定推荐人数。

五、联系方式

1.湖南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组委会办公室秘书处:

朱雄辉　联系电话：18874160305

电子邮箱：HNzyjnjsmsc@163.com

2.系统技术支持:

向　俊　联系电话：15200931817

附件：1.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裁判员推荐表

2.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裁判员推荐汇总表

3.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纪律监督员推荐表

4.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纪律监督员推荐汇总表

湖南省职业院校技能竞赛组织委员会

2025 年 7 月 4 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裁判推荐表

<table>
<tr><td>推荐单位</td><td colspan="3"></td><td colspan="2" rowspan="5">（贴照片处）</td></tr>
<tr><td>赛道名称</td><td></td><td>组　　别</td><td colspan="2"></td></tr>
<tr><td>姓　　名</td><td></td><td>性　　别</td><td colspan="2"></td></tr>
<tr><td>身份证号</td><td></td><td>出生年月</td><td colspan="2"></td></tr>
<tr><td>政治面貌</td><td></td><td>民　　族</td><td colspan="2"></td></tr>
<tr><td>本职工作单位</td><td colspan="5"></td></tr>
<tr><td>单位所在省、市</td><td></td><td colspan="2">邮政编码</td><td colspan="2"></td></tr>
<tr><td>通讯地址</td><td></td><td colspan="2">从事设赛方向所涉及的专业（职业）工作年限</td><td colspan="2"></td></tr>
<tr><td>职务类型/职务名称</td><td></td><td colspan="2">从事教学实践经验年限</td><td colspan="2"></td></tr>
<tr><td>专业领域</td><td></td><td colspan="2">行业领域</td><td colspan="2"></td></tr>
<tr><td>专业大类/专业类</td><td></td><td colspan="2">专业</td><td colspan="2"></td></tr>
<tr><td>学历/学位</td><td></td><td colspan="2">毕业学校/所学专业</td><td colspan="2"></td></tr>
<tr><td>专业技术职务（职称）/等级</td><td></td><td colspan="2">国家职业资格/等级</td><td colspan="2"></td></tr>
<tr><td>是否本职业高级考评员</td><td></td><td colspan="2">专业（行业）领军人物称号/等级</td><td colspan="2"></td></tr>
<tr><td>担任全国行（教）指委职务</td><td></td><td colspan="2">英文水平</td><td colspan="2"></td></tr>
<tr><td>手机号码</td><td></td><td colspan="2">办公电话</td><td colspan="2"></td></tr>
<tr><td>传　　真</td><td></td><td colspan="2">电子邮箱</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主要工作经历</td><td>时间区间</td><td>工作单位</td><td>单位性质</td><td>工作岗位（职务）</td><td>工作内容简述</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td></tr>
</table>

裁判遴选技术条件	☐ 获省级及以上科研或教学成果奖励的主要完成人。 ☐ 参与完成国家级科研项目 1 项以上（排名前五）。 ☐ 省级及以上科研项目的主要负责人（排名前三）。 ☐ 参加争夺赛赛道相关专业（学科）教育教学类竞赛获省级一等奖或国家级三等奖以上奖励，或指导学生在争夺赛赛道相关专业（学科）竞赛或综合性竞赛中获省级一等奖或国家级三等奖以上奖励。 ☐ 主持国家在线课程、国家职业教育资源库项目。 ☑ 主编省级及以上重点教材、规划教材。 ☐ 科技成果转化实绩突出，取得重大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获得过省级及以上科研成果推广表彰。 ☐ 作为第一起草人，负责争夺赛赛道相关专业（职业）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的制订（修订）工作，并负责其中主要技术内容的撰稿或实验（训）验证工作，且该标准在相应范围内得到实施应用。 ☐ 承担过省级教育行政部门组织的教学改革研究项目。			
近五年参与职业技能大赛相关工作经历	年份	技能比赛名称	竞赛级别（国家级/省级）	担任职务（专家组长/专家组员/裁判长/裁判员/监督仲裁长/监督仲裁员）	
工作单位意见： 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推荐单位意见： 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注：1. 填表人完全自愿、公益参与大赛工作，且获得工作单位支持；

2. 填表人同意遵守大赛相关制度，竞赛期间无故缺席、迟到早退或两次不能到岗履职的，5 年内不再具有担任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裁判资格；

3. 请以“仿宋_GB2312”体小四号字填写，可以适当附页。

附件 2

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裁判推荐汇总表

市州/学校												
填报人			工作单位				职务					
手机号码			E-mail									
序号	赛道名称	组别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工作单位	专业领域	职务	专业技术职务（职称）/等级	国家职业资格/等级	是否本职业高级考评员	手机	E-mail

附件 3

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纪律监督员推荐表

<table>
<tr><td>推荐单位</td><td colspan="3"></td><td rowspan="3">照片</td></tr>
<tr><td>姓　　名</td><td></td><td>性别</td><td></td></tr>
<tr><td>身份证号码</td><td colspan="3"></td></tr>
<tr><td>工作单位</td><td colspan="4"></td></tr>
<tr><td>单位所在省、市</td><td></td><td>专业领域</td><td></td></tr>
<tr><td>专业大类</td><td></td><td>最高学历</td><td></td></tr>
<tr><td>职称（职业资格等级）</td><td></td><td>职　　务</td><td></td></tr>
<tr><td>手　　机</td><td></td><td>座　　机</td><td></td></tr>
<tr><td>传　　真</td><td></td><td>微 信 号</td><td></td></tr>
<tr><td>电子邮箱</td><td></td><td>邮政编码</td><td></td></tr>
<tr><td>通讯地址</td><td colspan="3"></td></tr>
<tr><td>纪检工作经历</td><td colspan="3"></td></tr>
<tr><td>近五年来获省级以上教科研成果情况</td><td colspan="3"></td></tr>
<tr><td>近五年担任技能竞赛专家、裁判及仲裁等情况</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2">工作单位意见：

名称（盖章）：
年　月　日</td><td colspan="2">推荐单位意见：

名称（盖章）：
年　月　日</td></tr>
<tr><td colspan="4">注：
1.填表人应自愿参与大赛工作，且获得工作单位支持；
2.填表人同意遵守大赛相关制度，竞赛期间无故缺席、迟到早退或两次不能到岗履职的，将不再具有担任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裁判、纪律监督、仲裁、指导教师、赛场工作人员等资格；
3.请以“仿宋_GB2312”体小四号字填写，可以适当附页。</td></tr>
</table>

附件 4

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纪律监督员推荐汇总表

姓　　名	身份证号码	工作单位	专业领域	专业技术职务 （职业资格等级）	手机号码	E-mail	行政职务